

附件 3:

招标控制价公布函

《适用于《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0年)》》

工程名称: 番禺区市桥河水系主要河涌水更清实施项目(第二批)莲湖涌截污工程

招标控制价(元): 10585131.4

其中

一、安全文明施工费(元): 321235.71

二、余泥渣土场外运输与排放费用(元): 192575.4 (详细列明相关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并注明运距。)

1、土方外运,运距 5 公里,综合单价 18.48 元/m³

2、淤泥、流砂外运,运距 5 公里,综合单价 31.67 元/m³

3、拆除垃圾外运,运距 5 公里,综合单价 36.83 元/m³

4、建筑垃圾处置费如需施工单位缴纳的,应按物价部门规定收费标准计入综合单价中。

三、暂列金额(元): /

(详细列明各专业工程暂列金额)

对公开招标工程,投标人按照招标控制价公布函公布的安全文明施工费及余泥渣土场外运输与排放费用报价。

邀请招标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及余泥渣土场外运输与排放费用应严格按照规定计算,不参与竞价。



建设单位（公章）：



编制单位（公章）：



编制人（造价员专用章或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



复核人（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

2016 年 6 月 14 日

